

证券代码：835513

证券简称：金太阳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合肥金太阳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地点：公司 3 楼 311 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 9：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513	金太阳	2026年5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会议。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关于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	《关于 202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关于 2025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	√
5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	《关于 2026 年度投资计划》	√
8	《关于授权公司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
10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非日常性关联交易》	√

议案一：

总结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会议开展和实施情况、公司治理改进情况、评价经营层工作成果等。

议案二：

回顾独立董事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总结 2025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议案三：

根据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信息披露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四：

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公告编号：2026-013）

议案五：

根据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公司对财务运营情况进行总结和分析，形成《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六：

根据 2026 年度计划目标和生产经营发展规划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七：

根据 2026 年度计划目标和生产经营发展规划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6 年度投资计划》。

议案八：

公司为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及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银行或证券公司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投资额度为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累计不超过 40,000 万元（含 40,000 万元），资金可以滚动投资。

投资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投资额度及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具体投资决策并签署

相关合同文件，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议案九：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 2026 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按照同一关联方合并计算的原则，进行预计。

议案十：

公司拟对 2026 年的非日常性关联交易，按照同一关联方合并计算的原则，进行预计。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9 和 10），回避表决股东为（合肥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 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4. 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8 日 8：3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 3 楼 311 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合肥市包河大道 398 号 C 座；

邮编：230088； 联系电话：0551-62796768；

传真：0551-62796768；

会议联系人：孙方正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合肥金太阳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合肥金太阳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